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泰亚股份

公告编号：TY-2015-067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亚股份”）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1698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并于当天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经审核，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对反馈意见答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主要涉及修订的问题为“反馈问题五”、“反馈问题十”、“反馈问题十一”、“反馈问题二十八”、“反馈问题二十九”、“反馈问题三十”、“反馈问题三十一”。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9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一次反馈意见答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上述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0 日